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现对公司2021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视股东回报，规范公司股东回报机制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明确了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和分配比例，同时对调整现金分红政策做了规定。

2021年5月7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2020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和生产经营具体情况，提议202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不派发现金红利，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或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其他承诺事项均得到严格的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具体承诺履行情况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相关章节。

三、充分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的传达公司信息

2021年，公司在持续做好法定信息披露的基础上不断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2021年，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共102份，方便了投资者全方位了解公司发展动态。

四、接待投资者情况

公司继续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分析师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调研，由证券事务部统筹安排，实行预约制度，并要求签署保密承诺书。证券事务部对调研等活动予以详细记载，并及时在深交所网站登记备案。

2021年度，公司继续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举行了一次业绩说明会。未来，公司也将不定期邀请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等管理层接待来访的投资者、分析师，有效满足投资者与公司管理层交流的需求，有效加深投资者对本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方针的理解。

五、多种方式增进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

2021年，公司还通过以下方式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一）组织了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等管理层积极与投资者进行网上交流，聆听投资者的意见，传递公司的信息。

（二）公司重视投资者咨询电话、邮箱和传真的畅通，要求公司接待人员热情接待来电和来访的投资者，并认真答复投资者咨询，做到咨询和解答的有效性、及时性。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服务热线：0755-25886666-1187，传真：0755-22190528，邮箱：zq@szgt.com，公司网址：<http://www.szgt.com>。

（三）继续做好投资者互动平台的管理工作，投资者可通过深交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szse/>）或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向公司咨询，公司安排专人负责维护上述渠道和平台，确保投资者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公司，并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接受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六、便捷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全面采用网络投票方式的要求，进一步为投资者提供投票便利，目前本公司所有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均向广大投资者提供了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的渠道，确保全体投资者均可以平等有效地参与到公司的治理中，从而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正当诉求。

此外，公司每次股东大会均设置了股东问答环节，公司董事长、总裁等高管团队直接面对面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为投资者了解公司、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了方便快捷的渠道。

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公司重视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决策中提出的专业建议和发挥的监督作用。对于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权益的重要事项，公司有效采纳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公司所有独立董事均按时参加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累计发表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25次。通过独立董事的认真履职，确保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切实保障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八、提升投资者保护工作质量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持续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机制建设，通过增强信息收集和传递、建立信息披露跨部门协调机制、强化公司信息披露等方式全方位提升内部控制水平。报告期内，根据新出台的各项资本市场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通知文件精神，不断制定、更新培训资料，优化内控培训体系，加强公司董监高、管理层以及各分子公司负责人、重大事项报告责任人等相关主体的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提升公司整体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

2022年，公司将继续跟进监管部门围绕投资者保护开展相关工作的新要求，以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为目标，以切实加强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增加公司透明度为工作重点，积极开展投资者教育、投资者互动沟通工作，增进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全方位引导投资者树立理性投资理念。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